

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力远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9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聚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的认真研究讨论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经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符合规定的提名人推荐、被提名人同意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提名张聚东先生、邹林先生、余卫先生、潘立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，本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《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2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经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符合规定的提名人推荐、被提名人同意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提名蒋卫平先

生、王乔先生、陈立宝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，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，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《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3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《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4、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相关规定，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（第一批次）的激励对象中有 1 人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成绩未达到全部行权标准，由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.00 万份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《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5、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

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（第一批次）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，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，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 18 名，可行权数量合计 168.75 万份，行权价格为 3.06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《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19日